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發展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7)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業績公告**

業績概要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發展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	3	2,072,294	2,059,774
銷售成本		(1,267,767)	(1,271,869)
毛利		804,527	787,905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 收益／(虧損)淨額		1,209	(16,065)
重估投資物業之盈餘／(虧絀)		69,363	(2,670)
其他淨收入	4	11,533	33,593
銷售及分銷成本		(454,739)	(403,189)
管理費用		(249,204)	(223,578)
租賃負債利息		(33,792)	(31,150)
經營溢利		148,897	144,846
財務費用		(390)	(858)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1,205)	(222)
攤佔合營公司業績		670	(522)
除稅前溢利	5	147,972	143,244
稅項	6	(37,235)	(18,199)
本年度溢利		110,737	125,045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股東		106,848	128,679
非控股權益		3,889	(3,634)
		110,737	125,045
每股盈利	8		
— 基本		6.3 港仙	7.6 港仙
— 攤薄		6.3 港仙	7.6 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110,737	125,045
其他全面收益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物業之盈餘	44,127	—
換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23,346)	(2,173)
攤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491)	(311)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經扣除稅項零港元)	20,290	(2,48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31,027	122,561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127,850	126,556
非控股權益	3,177	(3,995)
	131,027	122,56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3月31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		432,349	385,122
使用權資產		392,760	337,026
投資物業		374,473	166,070
聯營公司權益		33,103	34,990
合營公司權益		26,326	11,497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14,604	7,504
無形資產		26,749	26,749
租賃及相關按金		29,040	26,513
遞延稅項資產		4,182	—
		1,333,586	995,471
流動資產			
存貨		208,132	196,656
應收貿易賬項	9	72,626	65,436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97,263	85,483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17,897	9,382
可退回稅項		489	1,023
現金及存款		351,227	540,227
		747,634	898,20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	10	125,974	119,257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32,188	130,052
租賃負債		131,664	117,232
銀行貸款		—	3,296
應付稅項		11,200	—
		401,026	369,837
流動資產淨值		346,608	528,37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80,194	1,523,84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94,209	252,436
銀行貸款		—	4,315
遞延稅項負債		26,313	1,365
		320,522	258,116
		1,359,672	1,265,72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169,741	169,741
儲備		1,150,040	1,059,494
股東權益		1,319,781	1,229,235
非控股權益		39,891	36,490
		1,359,672	1,265,725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股東：

我謹代表金源發展國際實業有限公司分享本集團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

在全球經濟仍存在不明朗因素下，集團在香港、澳門、東南亞及北亞地區的業務仍保持良好勢頭，出口業務亦同時擴展至歐洲和美國。

全賴滿足家庭和個人日常需要的優質品牌及服務，集團主要產品銷售及零售服務需求仍然殷切，加上二世古的新項目及包裝方案業務，令 2023 至 2024 財政年度的整體業績表現正面。

集團將於 2026 年迎來 80 週年，隨著我們把業務擴展到米業以外的泛亞區便利店與休閒零售，我相信，在市場經濟復甦的推動下，我們的業務將進入令人振奮的新階段。

Circle K 持續展現韌性

作為亞洲主要外銷製造業中心之一，全球經濟疲弱亦影響了越南的經濟，尤以 2023 至 2024 財政年度上半年更為顯著。

縱使耐用消費品和消閑娛樂開支收縮，Circle K 受惠於獨家品牌的食品及飲品不斷創新和促銷活動，例如透過會員應用程式 CK Club 進行抽獎等，零售服務的需求仍然保持增長。

本年度營收與去年同期相若，而利潤則因較高營運成本而受到影響。另越南盾疲弱，同比上年度，業績亦出現因匯率造成的差異。

年內便利店的數目增至 455 家，透過進一步投資便利店的系統和人員，集團加強 Circle K 作為越南最佳國際連鎖便利店的地位。

食品需求維持平穩

本港零售及餐飲業仍面臨挑戰，作為米業食品核心市場的香港對我們各類食米需求仍然健康，但 2023 至 2024 財政年度的物料價格及營運成本上漲，為經營利潤帶來壓力。

受惠於品牌在香港和個別國際市場上的雄厚實力，過去超過 75 年來，我們一直保持香港市場包裝食米生產商、批發和分銷商的領導地位。

我們會借助品牌的市場領導地位，為香港、中國內地大灣區及其他市場深化研發新產品組合。

包裝業務復甦

在本回顧年度，集團的包裝物料業務受惠來自海外的客戶，包括日本及韓國的出口復甦，以及澳洲新業務的潛力，帶動需求上升。

我們預期私營板塊對我們的包裝產品和服務需求將保持強勁勢頭，同時也很榮幸成為香港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供應商之一。

日本二世古新創企業

繼去年六月完成二世古比羅夫新業務平台的資產收購後，我們逐步把現有服務重整，為未來發展奠定堅實基礎。集團委任 **Oval Partnership** 為項目的首席顧問，並已展開打造比羅夫「休閒零售」新地標的總體概念規劃。

各業務部門取得的豐碩成果是集團不斷進步、持續創新和審慎投資未來的最佳證明，正好體現集團「為明日、創今天」的座右銘。

我在此衷心感謝所有員工對集團業績作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會成員的堅定支持。

集團執行主席

林焯熾

香港，2024年6月28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本公佈並不涵蓋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惟當中所載資料乃摘錄自有關綜合財務報表。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詞彙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規定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這些準則首次生效或可供本集團於當前會計期間提前採納。採納這些新訂及經修訂的會計政策對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的財務報表之影響於附註 2 披露。

2. 會計政策變動

(i)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的財務報表已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 2 號，作出重大性判斷：會計政策之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差錯更正：會計估計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所得稅：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所得稅：國際稅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ii) 香港會計師公會就《廢除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的會計影響》發出的新指引

於 2022 年 6 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在憲報刊登香港《2022 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將自 2025 年 5 月 1 日（「轉制日」）起生效。一旦修訂條例生效，僱主不可再使用其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中的強制性供款所產生的任何累算權益，扣減就僱員自轉制日起的服務應付的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廢除「抵銷機制」）。此外，就轉制日前的服務應付的長期服務金將根據緊接轉制日前的僱員月薪及截至該日的服務年期計算。

於 2023 年 7 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廢除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的會計影響》，就抵銷機制及廢除該機制提供會計指引。尤其是，該指引指出實體可將其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預期將用於扣減應付予僱員的長期服務金）作為該僱員對長期服務金的視作供款入賬。

然而，倘採用此方法，則於 2022 年 6 月頒佈修訂條例後不再允許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93(b)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該準則過往容許於作出供款期間將該等視作供款確認為服務成本的扣減（負服務成本）；取而代之，該等視作供款應如同長期服務金權益總額歸屬於服務期內。

為了更能反映取消抵銷機制的實質情況，本集團更改了與長期服務金負債相關的會計政策，並應用了上述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此會計政策變更對 2023 年 4 月 1 日期初權益及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和每股盈利並無重大影響。參考本集團聘請的外部專家的評估，對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和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就業務管理而言，本集團之業務目前可劃分為七個經營部份，分別為便利店業務、食品業務、包裝材料業務、證券投資、物業投資、零售娛樂以及企業及其他業務。該等部份為本集團呈列其營運分部資料之基準。

主要業務如下：

便利店業務	—	於越南經營便利店
食品業務 (前稱 「食米業務」)	—	採購、進口、批發、精細加工、包裝、市場推廣及銷售 食米及食物產品
包裝材料業務	—	生產及銷售包裝材料
證券投資	—	股份證券及債務證券投資
物業投資	—	物業投資及發展
零售娛樂	—	零售和娛樂發展及管理
企業及其他業務	—	企業收入及費用及其他投資

3. 分部資料 (續)

本集團按營運之分部資料分析如下：

營運分部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損益表

	便利店 業務 千港元	食品業務 千港元	包裝材料 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零售娛樂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172,906	717,478	166,754	—	3,455	11,515	186	—	2,072,294
各分部間銷售	150	—	10,017	—	—	—	—	(10,167)	—
總銷售	1,173,056	717,478	176,771	—	3,455	11,515	186	(10,167)	2,072,294
業績									
分部業績	10,862	66,324	13,214	2,616	(22,064)	72,437	5,508		148,897
財務費用	—	—	—	—	—	—	(390)		(390)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	68	—	—	(951)	—	(322)		(1,205)
攤佔合營公司業績	—	—	670	—	—	—	—		670
除稅前溢利									147,972
稅項									(37,235)
本年度溢利									110,737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股東									106,848
非控股權益									3,889
									110,737

3. 分部資料 (續)
營運分部 (續)

於2024年3月31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

	便利店 業務 千港元	食品業務 千港元	包裝材料 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零售娛樂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656,224	230,419	125,943	18,417	393,890	227,505	364,722	2,017,120
聯營公司權益	—	10,314	—	—	18,976	—	3,813	33,103
合營公司權益	—	—	15,257	—	11,069	—	—	26,326
未分類之企業資產								4,671
綜合總資產								<u>2,081,220</u>
負債								
分部負債	511,457	69,342	90,937	—	2,150	10,070	79	684,035
未分類之企業負債								37,513
綜合總負債								<u>721,548</u>

3. 分部資料 (續)
營運分部 (續)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其他資料

	便利店 業務 千港元	食品業務 千港元	包裝材料 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零售娛樂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添置物業、廠房機器 及設備	48,926	5,771	894	—	12,783	236	65	68,675
添置使用權資產	188,900	—	—	—	—	834	—	189,734
物業、廠房機器及 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36,340)	(6,090)	(3,860)	—	(5,943)	(253)	(360)	(52,84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7,384)	(64)	(5,732)	—	—	(184)	—	(113,364)
設備之減值虧損	(1,943)	—	—	—	—	—	—	(1,943)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6,637)	—	—	—	—	—	—	(6,637)
重估投資物業之 (虧絀) / 盈餘	—	—	—	—	(16,970)	86,333	—	69,363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 處理之金融資產之 已變現及未變現 收益 / (虧損) 淨額	—	—	—	624	—	(1,275)	1,860	1,209
政府防疫抗疫基金資助	—	—	—	—	—	—	—	—
應收貿易賬項及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之 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	—	(542)	(75)	—	(523)	(64)	—	(1,204)
租賃負債利息	(31,572)	(82)	(2,135)	—	—	(3)	—	(33,792)

3. 分部資料 (續)
營運分部 (續)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損益表

	便利店 業務 千港元	食品業務 千港元	包裝材料 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201,811	709,018	144,969	—	3,794	182	—	2,059,774
各分部間銷售	163	—	9,537	—	—	—	(9,700)	—
總銷售	1,201,974	709,018	154,506	—	3,794	182	(9,700)	2,059,774
業績								
分部業績	68,178	105,607	(9,323)	(16,836)	(2,613)	(167)		144,846
財務費用	—	—	—	—	—	(858)		(858)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	271	—	—	(318)	(175)		(222)
攤佔合營公司業績	—	—	(3)	—	(519)	—		(522)
除稅前溢利								143,244
稅項								(18,199)
本年度溢利								125,045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股東								128,679
非控股權益								(3,634)
								125,045

3. 分部資料 (續)
營運分部 (續)

於2023年3月31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

	便利店 業務 千港元	食品業務 千港元	包裝材料 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584,300	193,623	144,662	10,570	360,142	552,871	1,846,168
聯營公司權益	—	10,257	—	—	20,407	4,326	34,990
合營公司權益	—	—	4	—	11,493	—	11,497
未分類之企業資產							<u>1,023</u>
綜合總資產							<u>1,893,678</u>
負債							
分部負債	460,664	53,141	103,828	—	985	7,970	626,588
未分類之企業負債							<u>1,365</u>
綜合總負債							<u>627,953</u>

3. 分部資料 (續)
營運分部 (續)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其他資料

	便利店 業務 千港元	食品業務 千港元	包裝材料 業務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綜合賬目 千港元
添置物業、廠房機器 及設備	41,384	5,442	3,857	—	162,721	2,054	215,458
添置使用權資產	123,160	—	—	—	—	—	123,160
物業、廠房機器及 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33,519)	(6,110)	(4,475)	—	(2,318)	(251)	(46,67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87,506)	(67)	(6,009)	—	—	—	(93,582)
設備之減值虧損撥回	3,707	—	—	—	—	—	3,707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撥回	5,482	—	—	—	—	—	5,482
重估投資物業之虧絀	—	—	—	—	(2,670)	—	(2,670)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 處理之金融資產之 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	—	—	(15,742)	—	(323)	(16,065)
政府防疫抗疫基金資助	—	5,376	480	—	—	—	5,856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之 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	—	(879)	(2)	—	—	(4,828)	(5,709)
租賃負債利息	(28,588)	(88)	(2,474)	—	—	—	(31,150)

3. 分部資料 (續)
地域分部

本集團於越南、香港、中國內地以及其他地區經營業務。

本集團按地域市場（不計及貨品／服務之原產地）劃分之營業分析如下：

	按地域市場劃分之收益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越南	1,173,092	1,201,993
香港	732,696	712,002
中國內地以及其他地區	166,506	145,779
	2,072,294	2,059,774

4. 其他淨收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9,605	9,344
利息收入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2,345	929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上市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3	26
便利店業務之其他收入	13,277	15,774
使用權資產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8,580)	9,189
匯兌虧損淨額	(10,275)	(6,078)
租賃按金實際利息收入	2,325	2,090
出售廠房機器及設備之淨虧損	(1,508)	(2,531)
其他應收賬項之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	—	(4,828)
出售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4	—
政府防疫抗疫基金資助	—	5,856
雜項收入	4,317	3,822
	11,533	33,593

為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其他淨收入」項下的「出售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淨虧損」已與相關未變現虧損淨額合併，並在綜合損益表中以「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的方式呈列。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52,846	46,67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3,364	93,582
設備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1,943	(3,707)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6,637	(5,482)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及應收合營公司款項 之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	1,204	5,709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185,808	1,193,22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336,905	312,888
租賃負債利息	33,792	31,150
銀行貸款利息	390	858

6. 稅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香港	12,418	18,421
其他	996	28
	13,414	18,449
往年度撥備不足：		
香港	363	14
其他	1,242	3
	1,605	17
遞延稅項：		
本年度支出／（撥回）	22,216	(267)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應佔稅項	37,235	18,199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計算，惟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的首 2,000,000 港元應課稅溢利按 8.25% 稅率計算除外。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於兩個年度內為 25%。

其他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稅制的適用現行稅率計算。

7. 股息

(a) 屬於本年度之股息：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已派發中期股息每股 1.1 港仙，按股數 1,697,406,458 股計算（2023 年：每股 1.2 港仙， 按股數 1,697,406,458 股計算）	18,671	20,369
擬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1.2 港仙，按股數 1,697,406,458 股計算（2023 年：每股 1.45 港仙， 按股數 1,697,406,458 股計算）	20,369	24,612
	39,040	44,981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1.2 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此報告期末後擬派發之末期股息沒有於報告期末被確認為負債。

(b) 於本年度批准及已付之股息：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於本年度批准及已付屬於上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 1.45 港仙，按股數 1,697,406,458 股計算 （2023 年：每股 1.2 港仙， 按股數 1,697,406,458 股計算）	24,612	20,369
於本年度批准及已付屬於本財政年度之中期股息 每股 1.1 港仙，按股數 1,697,406,458 股計算 （2023 年：每股 1.2 港仙， 按股數 1,697,406,458 股計算）	18,671	20,369
	43,283	40,738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06,848,000 港元（2023 年：128,679,000 港元）及普通股 1,697,406,458（2023 年：1,697,406,458）股計算。

兩個年度並無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9. 應收貿易賬項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 30 至 60 日之信用期限。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應收貿易賬項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30 日內	37,638	27,045
31 日至 60 日	16,629	26,255
61 日至 90 日	8,678	7,772
超過 90 日	9,681	4,364
	72,626	65,436

本集團評核潛在新客戶之信貸狀況，並根據本集團既定之信貸政策設定信貸額。該等信貸額乃受嚴謹監控及定期作出檢討。

10. 應付貿易賬項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項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30 日內	116,819	113,367
31 日至 60 日	8,667	4,726
61 日至 90 日	162	558
超過 90 日	326	606
	125,974	119,257

11. 股本

	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 普通股股數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 2022 年 4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4 月 1 日 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	3,000,000,000	3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 2022 年 4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4 月 1 日 及 2024 年 3 月 31 日	1,697,406,458	169,741

兩個年度內均無任何股本變動。

12. 收購附屬公司

於 2023 年 5 月 31 日，耀榆有限公司（「耀榆」），本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 NI Corporation（「NI」）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 3,404,000,000 日元（「本收購」）。於 2023 年 6 月 16 日，本收購已根據所簽署的買賣協議所載的所有條件得到滿足而完成。於完成後，本公司將間接持有 NI，繼而持有 Izumikyo Co., Ltd.（「Izumikyo」），統稱「NI 集團」。

NI 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 Izumikyo 持有位於日本之土地和物業。

本收購於收購日之所購資產及確認負債：

	千港元
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	65,282
投資物業	86,354
使用權資產	82
現金及存款	55,329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12,374
其他資產	2,080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14,017)
應付稅項	(10,142)
其他負債	(2,567)
	194,775

本收購所產生之現金淨流出：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189,969
購入的直接歸屬成本	4,806
	194,775
減：已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55,329)
	139,44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於 2023/2024 財政年度的業務收益表現平穩，集團總營業額錄得 2,072,294,000 港元 (2022/23：2,059,774,000 港元)；股東應佔溢利亦錄得正面成果，集團股東應佔淨溢利為 106,848,000 港元 (2022/23：128,679,000 港元)。

便利店業務

儘管越南的經濟、貨幣以及市場情緒在本年度相對疲弱，我們的便利店業務在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之年度仍實現收入 1,172,906,000 港元 (2022/23：1,201,811,000 港元)；并錄得分部溢利 10,862,000 港元 (2022/23：68,178,000 港元)。分部溢利與去年相比減少 57,316,000 港元，其中包括 17,769,000 港元使用權資產及設備減值之淨變動，整體運營成本增加以及年內門店增加所影響。

食品業務

於本回顧年度，我們的食品業務錄得收入 717,478,000 港元，較去年的 709,018,000 港元微升 1.2%。由於材料和運營成本高企，各行銷舉措以及新分銷渠道的開拓，分部溢利由去年的 105,607,000 港元收窄至 66,324,000 港元。

包裝材料業務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之年度，包裝材料業務的營業額增長 15%，達 166,754,000 港元 (2022/23：144,969,000 港元)，分部溢利達 13,214,000 港元 (2022/23：虧損 9,323,000 港元)。包裝材料業務的整體表現有明顯改善，主要是受惠於疫情後海外客戶商業活動的復常，以及加強了成本控制。

零售娛樂

於 2023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耀榆有限公司（「耀榆」）與 NI Corporation 之原股東，簽訂買賣協議。根據協議，以 3,404,000,000 日元的代價收購 NI Corporation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2023 年 6 月完成收購後，NI Corporation，一間根據日本法律成立的股份制有限責任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 Izumikyo Co., Ltd.（株式会社泉郷），一間根據日本法律成立的股份制有限責任公司，正式成為本集團的新業務板塊—零售娛樂。

收購交易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 2023 年 5 月 31 日之須予披露交易公告中披露。

我們希望通過這次戰略性收購 NI Corporation 及其附屬公司 Izumikyo Co. Ltd. 擴大我們的業務版圖，將是次收購包括 326,292.25 平方米土地，當中 80% 毗鄰二世古聯合滑雪場四大滑雪勝地之一比羅夫的核心地帶，打造成「零售娛樂」的新地標。

於本回顧年度，我們的零售娛樂錄得分部溢利 72,437,000 港元，主要來自重估投資物業之盈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仍然繼續保持良好和健康的財務狀況。於 2024 年 3 月 31 日現金結餘為 351,227,000 港元。

於 2024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額及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為 747,634,000 港元（2023 年：898,207,000 港元）及 401,026,000 港元（2023 年：369,837,000 港元）。

本集團保持良好的流動性比率。於 2024 年 3 月 31 日的流動比率（定義為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為 1.9 倍（2023 年：2.4 倍）。假若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確認的租賃負債的流動部分 131,664,000 港元（2023 年：117,232,000 港元），流動比率則為 2.8 倍（2023 年：3.5 倍）。於本財政年度年結日，本集團並沒有未償還的銀行借貸（2023 年：7,611,000 港元），及股東權益 1,319,781,000 港元（2023 年：1,229,235,000 港元）。

於 2024 年 3 月 31 日擁有之現金及其他流動資產共 747,634,000 港元，連同可用的銀行信貸，本集團擁有充裕之財務資源以滿足其承擔及營運資金所需。

展望未來，本集團相信全球經濟將加速復蘇。我們為我們的核心業務奠定了堅實的基礎，並將繼續保持良好和健康的財務狀況，以面對未來的機遇和挑戰。

須予披露交易

於 2023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耀榆有限公司（「耀榆」）與 NI Corporation (株式会社エヌアイコーポレーション) 之股東，即西村善雄、西村佐知子、西村麗及西村綾乃（「賣方」）訂立協議，據此耀榆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以 3,404,000,000 日元的代價出售 NI Corporation (株式会社エヌアイコーポレーション)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完成後，本公司將間接持有 NI Corporation (株式会社エヌアイコーポレーション)，一間根據日本法律成立的股份制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繼而持有 Izumikyo Co., Ltd. (株式会社泉郷)，一間根據日本法律成立的股份制有限責任公司，統稱「NI 集團」。

Izumikyo Co., Ltd. (株式会社泉郷) 於二世古及其周邊地區持有 133 幅總土地面積為 326,292.25 平方米的土地（「土地」）。土地中超過八成的總土地面積位於二世古的比羅夫及鄰近地區，並已興建 11 項總建築面積為 2,311.87 平方米的房產（「房產」）。

NI 集團主要透過擁有土地和房產，於二世古及其周邊地區從事房地產交易、租賃住宿、經營餐廳、管理體育設施及停車場等業務。

收購 NI Corporation (株式会社エヌアイコーポレーション)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 2023 年 5 月 31 日之須予披露交易公告中披露。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建議派發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1.2 港仙（2023 年：每股 1.45 港仙）予於 2024 年 9 月 3 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連同於 2024 年 1 月 15 日（星期一）派發每股 1.1 港仙之中期股息計算，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股息共為每股 2.3 港仙（2023 年：每股 2.65 港仙）。

待股東於 2024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三）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 2024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五）或該日期前後派發予股東。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 2024 年 8 月 22 日（星期四）至 2024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於 2024 年 8 月 21 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將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的過戶表格，須於 2024 年 8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 30 分前（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有權享有末期股息之最後買賣日期及記錄日期

有權享有末期股息的本公司股份之最後買賣日期將為 2024 年 8 月 30 日（星期五）。本公司股份將於 2024 年 9 月 2 日（星期一）除權買賣。

有權享有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為 2024 年 9 月 3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 30 分（香港時間）。為符合資格享有末期股息，如獲批准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的過戶表格，須於 2024 年 9 月 3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 30 分前（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末期股息將於 2024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五）或該日期前後派付。

僱員及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總數約為 4,352 名。

本集團不時檢討薪酬組合。除支付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保險計劃，並為若干員工提供宿舍及住屋津貼。本集團並為某些高級職員和須經常到海外公幹之職員購買個人意外保險。

審核委員會

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林源道先生、余達志先生和林世康先生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人員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商討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業績。

核數師工作範圍

本初步業績公告中所載有關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經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核實，與本集團該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金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審核委聘，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就初步業績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C1 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內之所有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內已遵守守則。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C3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準則。經本公司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他們於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內已完全遵從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刊登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grdil.com)內刊載。載列上市規則所要求之所有資料之 2024 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交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內刊載。

代表董事會
金源發展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主席
林焯熾

香港，2024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焯熾先生(主席及集團執行主席)、林世豪先生(副主席及集團行政總裁)、林世雯女士、源美棠小姐和曾春曜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林世康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源道先生、余達志先生和林健鋒先生。